

证券代码：873647

证券简称：奥琳斯邦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奥琳斯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5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冯锦宇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以及《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

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苏奥琳斯邦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合材料”）业务发展的需要，充分利用财务杠杆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营运资金，复合材料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含），具体贷款金额最终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公司关联方常州市武林热油泵有限公司以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为本次银行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该提供抵押的行为系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行为，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有关规定，该情形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即无需回避表决。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即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江苏奥琳斯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奥琳斯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江苏奥琳斯邦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